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基本情况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与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环保”）于2019年12月签署《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现将相关情况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拟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292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16号楼中国化工大厦1008室
公司法定代表人	骆建明
辅导计划	一、 辅导目标
	促进莱茵环保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形成独立运营和持续发展的能力；督促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他重要人员全面理解境内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境内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具备进入证券市场的基本条件。
	二、 辅导内容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莱茵环保与海通证券签署的《辅导协议》约定的辅导内容进行，主要包括：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财务管理及内控体系，公司独立运行，关联交易及重大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发展战略，信息披露等方面。
	三、 辅导方式
	海通证券将协调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其他专业机构协助辅导人员对公司进行辅导。采取多种灵活有效的辅导方式，包括组织自学、进行集中授课与考试、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中介机构协调会、案例分析等，以指导培训对象将所学的政策法规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
四、 辅导人员	
海通证券指派王磊、章熙康、安喜梅、蔡敏、汤金海、刘婧昱、李丞七人参与辅导，王磊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基本情况表》之签署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